

「行政院地方創生會報」第 37 次工作會議紀錄

壹、時間：112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貳、地點：本會第 610 會議室

參、主席：龔主任委員明鑫

紀錄：郭建良、傅傳鈞、陳姿穎、
宋美華、陳威志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單

伍、會議結論

一、報告案

(一)農業部擬撤銷原已通過「行政院地方創生會報」工作會議(以下簡稱工作會議)之「農村地景建置-卓蘭農村藝術振興計畫」事業提案部分工作項目(898 萬元)及「高樹鄉農會舊穀倉活化農產品複合型場域及設備更新計畫(111-112 年)」事業提案部分工作項目(615 萬元)一案

決定：同意備查。

(二)暫緩辦理地方創生計畫滾動檢討一案

決定：同意備查。至部會所提部分擬推動地方創生地區不易對應部會計畫提出相關事業提案一節，請檢具具體個案情形及建議處理方式，送請本會分區輔導中心協助整合納入當地地方創生計畫循程序辦理。

二、討論案

(一)臺中市大安區地方創生計畫

決議：

1. 「大安·說故事的餅」事業提案：經濟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160 萬元，由 113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配合地方創生推動城鄉特色產業發展」項下支應。
2. 「特色地酒文化加值推廣計畫」事業提案：經濟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180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配合地方創生推動城鄉特色產業發展」項下支應。
3. 「芋稻之鄉·與你香芋活動」事業提案：農業部補助中央經費 20 萬元，由 110 年「臺中市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項下支應，已執行完畢。
4. 「臺中市大安區濱海聚落環境整備計畫」事業提案：內政部補助中央經費 480 萬元，由「城鎮之心工程計畫」項下支應，已執行完畢。
5. 「頂安濱海生態公園整建工程一、二期」事業提案：農業部補助中央經費 900 萬元，分別由 109 年及 111 年「臺中市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項下支應，已執行完畢。
6. 「頂安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事業提案：衛福部補助中央經費 37.8 萬元，由「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計畫項下支應，刻正執行中。

(二)臺中市東勢區「永續力-城鄉連結生態農業」地方創生計畫

決議：

1. 「實踐生態農場設計與社會性品保系統計畫」事業提案：本事業提案擬申請中央補助經費 80 萬元，民間投資 34.285 萬元，共 114.285 萬元；農業部原則同意以每年補助 80 萬元為上限，由「青年回留農村創新計畫」項下支應，實際補助經費依審查結果而定。後續請提案單位提送申請計畫書至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並請加強說明對青年職能之重要性、如何建立永續發展經營模式、對社會影響力及社會回饋機制。

2. 「發展在地小農六級產業計畫」事業提案：本事業提案擬申請中央補助經費 200 萬元，民間投資 50 萬元，共 250 萬元；經濟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200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配合地方創生推動城鄉特色產業發展」項下支應。
3. 「客家『野、粗、雜』飲食特色的益生與中食」事業提案：文化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150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文化環境營造」項下支應。
4. 「東勢生態永續教育的先驅」事業提案：本事業提案由民間投資 100 萬元，推動生態教育融入遊程，發展在地生態休憩產業鏈，並串聯在地與鄰近區域的合作農場共同開發生態遊程，對於創造區域共好有所助益，原則支持。

（三）臺中市石岡區地方創生計畫

決議：

1. 「東豐綠廊鐵馬道數位轉型與產業串接提升」事業提案：經濟部同意補助經費 200 萬元，民間投資 65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配合地方創生推動城鄉特色產業發展」項下支應。
2. 「東豐綠廊道觀光指標設施營造」事業提案：交通部同意補助經費 280 萬元，地方自籌款 70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觀光旅遊環境營造」項下支應，並建議後續工程以減量設計為原則，指標設計以在地特色及高識別度為考量，另請依預定格式填列，3 個月內提送工作計畫書，6 個月內提送工程預算書。
3. 「東豐綠廊道周遭綠美化景觀營造」事業提案：內政部同意補助經費 504 萬元，地方自籌款 296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城鄉風貌營造」項下支應，請臺中

市政府掌握時程於 11 月中旬前完成工程發包。

4. 「山城農產集散轉運計畫」事業提案：農業部同意補助經費 1,654.5 萬元，民間投資 1,906.5 萬元，由 112 年及 113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農山漁村發展建設」項下支應。
5. 「臺中熱氣球嘉年華」事業提案：交通部同意補助經費 90 萬元，地方自籌款 844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觀光旅遊環境營造」項下支應。

(四)南投縣竹山鎮地方創生計畫

決議：

1. 竹山鎮文化園區場館周邊環境營造計畫：本案經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審查後原則同意總經費 800 萬元，其中國土管理署中央補助經費 680 萬元，由 112 年及 113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城鄉風貌營造」項下支應，另地方自籌款 120 萬元，細部計畫審查中，實際補助經費以審查結果為準。
2. 「竹意」產業多元發展計畫：農業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150 萬元，由 112 年及 113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農山漁村發展建設」項下支應，地方自籌 37.5 萬元，本案請加強與在地社區融合，並將「竹」材運用於活動中。
3. 竹安農農民直銷站據點：農業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60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農山漁村發展建設」項下支應，地方自籌款 25 萬元。
4. 竹山與周邊地區安全農業與食農教育發展計畫：本案係多年計畫，勞動部同意第 1 年中央補助經費 308 萬 1,802 元，由「多元就業開發方案」項下支應，請竹山鎮公所儘速依勞動部審查意見提送修正計畫，後續年度視執行情形與需求予以評估。

5. 品味竹山好麵貌-品牌永續與在地經營深化：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同意中央補助經費 200 萬元，由 112 年及 113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配合地方創生推動城鄉特色產業發展」項下支應，地方自籌款 50 萬元。

(五)雲林縣元長鄉地方創生計畫

決議：

1. 「元進莊禽類冷鏈設備投資案」事業提案：農業部已核定中央補助經費 500 萬元，由「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項下支應，刻正執行中。
2. 「良達食品自動化丸類產品生產廠房」及「客厝雜糧自動化花生加工產線」事業提案：2 案均屬於民間投資，申請經濟部低利貸款，後續請提案單位依程序申請。
3. 「元長鄉花生食農教育場域花生故事館」事業提案：農業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150 萬元，由 113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農山漁村發展建設」項下支應。
4. 「元長鄉農特產推廣活動」事業提案：農業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60 萬元，由 113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農山漁村發展建設」項下支應，將視成效辦理後續補助，並請改以縣市政府作為提案單位。
5. 「元長瓦礫庄集會所修復工程」：文化部已核定中央補助經費 1,393.7 萬元，由「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計畫(B類)」項下支應。

(六)雲林縣林內鄉地方創生計畫

決議：

1. 「林內鄉濁溪清心舞山水產業活動」事業提案：農業部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60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

畫—地方創生農山漁村發展建設」項下支應，將視成效辦理後續補助。

2. 「林內鄉觀光指標系統強化計畫」事業提案：交通部觀光署同意匡列中央補助經費 270 萬元，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觀光旅遊環境營造」項下支應，由於鄰近崙背鄉及東勢鄉皆有相關補助計畫，建議縣府應整合全縣規劃設計提升整體觀光辨識度，另請提案單位於 3 個月內提送工作計畫書，6 個月內提送工程預算書。
3. 「林內鄉轄內道路及人本環境環境改善工程」事業提案：交通部公路總局已核定中央補助經費 1,760 萬元，由 112 年「提升道路品質計畫 2.0」項下支應。
4. 「林內鄉生活產業景觀創生再造計畫」事業提案：內政部原則支持，請將總經費調降為 800 萬元，中央補助經費依比例調降為 704 萬元，實際補助經費依審查結果而定，由 112 年「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地方創生城鄉風貌營造」項下支應，另請提案單位儘速依審查意見修正計畫書。

陸、散會：下午 5 時 30 分。